

吴阳镇人民政府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 报 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特向社会公布吴川市吴阳镇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工作机构基本信息；工作概述；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等共七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吴阳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川市吴阳镇吴阳街一路 8 号；邮编：524559；电话：07595800137；传真：07595800141；电子邮箱：wcwyzf@163.com）。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基本信息

2017 年，为更好的开展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镇党政办负责全镇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管理工作，并对我镇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得到了进一步夯实，工作人员得到了进一步补充，我镇各部门均有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全镇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职人员 1 人，兼职人员 1 人。

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17 年，我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切实加大公开力度，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公开透明原则贯

穿于全镇工作的始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
主要工作包括：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镇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初召开工作会议，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统一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要点，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任务。各村（社区）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责任机构和具体工作人员，形成了镇、村（社区）两级联动的政府信息公开网络。我镇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并将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保障经费，镇门户网站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在网站上公布年度报告，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

（二）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

先后制定了《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制度》、《便民中心工作人员服务规范》、《便民中心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制度》、《限时办结制度》等工作制度，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有序运行。

（三）严格履行信息公开义务

按照《条例》明确的公开重点，全面公开了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发展规划等内容。通过印发《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意见》，对政务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制度等作了进一步明确。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权、钱、人、事”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加大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

（四）创新完善政务公开载体

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一是建设内外网站，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务公开。把网站列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栏，将公开信息编制公开目录，逐一上网发布。二是有效发挥公示栏等传统宣传方法的作用，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

（五）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监督

1、内部监督：由镇纪委牵头，党政办等部门具体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监督和组织协调，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督促整改，并纳入镇政府年度考核各部门、村（社区）目标。

2、群众监督：设立行政效能投诉电话以及首问责任岗监督投诉电话，对受理的因服务态度等原因造成的投诉，及时查实，及时处理，并建立台帐；对群众反映带有倾向性的问题及时向领导反馈，制定出整改措施。

3、社会监督：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对镇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民主评议，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形象。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公开的主要内容

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包括：

(1) 镇政府机构信息：分为机构的职能和领导分工情况。

(2) 政府决策信息：包括政府的重点工作。

(3) 工作信息：分为工作的进展、应急管理、总结、农村工作、危房改造、精准扶贫、土地确权、计划生育等。

(4) 行政执法: 分为行政的监管、复议、处罚。

(5) 财政信息: 如公开社会保障工作开展情况, 为五保户、困难户等发放生活费及救济金。

2017 年,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采用公开栏形式和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公布了政府政务公开咨询电话, 方便群众咨询。2017 年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67 条, 其中, 概况类信息数量 5 条; 办事指南 10 条; 计划总结类信息 5 条; 法规公文类信息 4 条; 工作动态类信息 72 条; 其他类信息 2 条。

四、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7 年度我镇没有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目前尚无发现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而未予公开的情况。

五、收费及减免情况

对《条例》规定应该公开的信息没有收费。

六、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全镇全年没有因要求信息公开未得到满足而提起的行政复议申请、行政诉讼和申诉。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虽然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诸多方面有了较大的进步, 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 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全面性以及公开形式的便民性等都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改进。

(一) 加强学习。学习市政府公开方式方法, 严格按照市政府要求, 进一步加强对《条例》及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的学习;

(二) 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进一步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强化信息的时效性和工作规范化等方面下功夫，在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宽度和广度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提高便民意识；

（四）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将更多民生关注信息及时公布出来。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年内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吴川市吴阳镇人民政府

2018 年 3 月 21 日